交易对方关于提供的 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本公司/本人作为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乳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承诺如下:

本公司/本人保证在本次交易中提供的有关本公司/本人及河南科迪速冻食品有限公司的内容已经本公司/本人审阅,确认本次交易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科迪乳业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本人将暂停转让本公司/本人在科迪乳业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科迪乳业董事会,由科迪乳业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科迪乳业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科迪乳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特此承诺。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的签署页) 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自然人(签字):

序号	姓名	签字	序号	姓名	签字
1	张少华		16	黄晓静	
2	张清海		17	刘景轩	
3	许秀云		18	葛庆兰	
4	刘新强		19	张海洪	
5	周爱丽		20	张存海	
6	许振华		21	张玉兰	
7	胡文猛		22	张亮芝	
8	耿美霞		23	王星	
9	詹文伟		24	许钦秀	
10	张志旺		25	许秀玲	
11	高校欣		26	许秀贞	
12	程永红		27	张军燕	
13	朱喜平		28	张博	
14	刘学忠		29	李学生	
15	王福聚		_	-	-